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

附件 3、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5、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第一部份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箱：

地址：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59) 3293111

传真：(0859) 3669368

邮箱：gzhxhjhc@163.com

地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9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3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				
主要产品名称	转运货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1997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00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8 月 8-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4	比例	14.8%
实际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74	比例	14.8%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5)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5 月；</p> <p>(6)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关于对《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市环核[2020]69 号）2019 年 5 月；</p> <p>(7)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表 5 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1.0 (mg/m ³)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1、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占地面积为 50025 m²（约 75 亩），1 号货场 16206 m²、8 号货场 12950 m²、中间货场 13835 m²、站台 607 m²、厂区道路约 200 m²、五层办公楼、五层宿舍楼、供水管网等相关设施。现拟修建围墙、初期雨水收集池、喷淋设施并进行防风防尘网、洗车设施的安装及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项目建成后，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属于滞后环评，于 1997 年 6 月开工建设，2000 年 6 月竣工，现有职工 30 人，年工作 300 天。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1。

2-1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产品名称	原辅料名称	单位	量
1	煤炭	煤炭	t/a	130 万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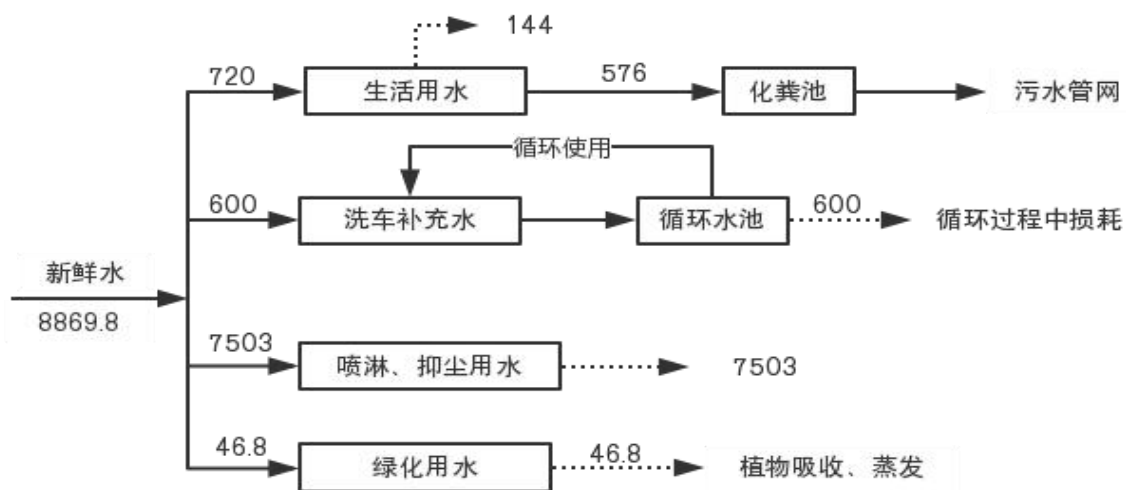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火车、货车运输煤炭到货场堆放、储存一定时间火车、货车运出货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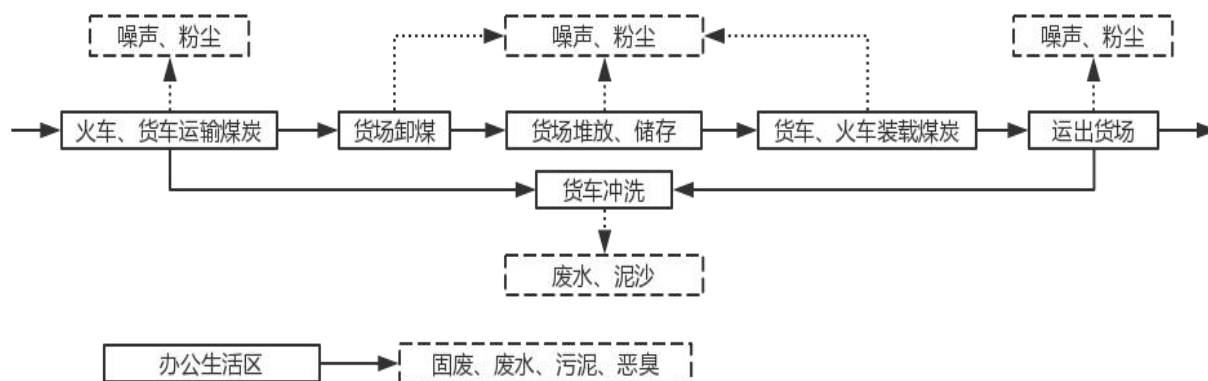


图2-2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大气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运输扬尘、装卸扬尘、堆煤扬尘。

项目在厂区大门进出口处，设置汽车清洗区域，汽车清洗后方可进出；运输车辆在厂外道路行驶过程中，加盖篷布并控制车速，经过敏感地段时减速慢行；厂内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对装卸过程产生的煤尘，配备喷淋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尽量降低装卸高度，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避免在大风天气下作业；对堆煤场扬尘进行地面硬化、配备一辆洒水车移动式定期喷水，保持煤堆表层湿润；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覆盖防水篷布，降低粉尘产生量。

2、水污染物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洗车废水经循环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项目场地初期雨水经场地内导流沟，引至初期雨水收集池，排到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项目喷淋用水。

3、噪声污染

项目主要为运输车辆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进出车辆，减速行驶、禁鸣喇叭，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减小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

项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集中处理。雨水池沉淀煤渣，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干化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机械设备维修将产生少量废机油，采取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1、大气污染物

装卸扬尘：对装卸过程产生的煤尘，配备喷淋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尽量降低装卸高度，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同时尽量避免在大风天气下作业，采取措施后，可有效控制项目装卸扬尘产生，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运输扬尘：在厂区大门进出口处，设置汽车清洗区域，汽车清洗后方可进出；运输车辆在厂外道路行驶过程中，加盖篷布并控制车速，经过敏感地段时减速慢行，减少行使过程粉尘扬散；厂内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减少道路运输过程的扬尘污染。

堆煤货扬尘：通过地面硬化、定期喷水，保持煤堆表层湿润，保持煤堆表层含水率 $\geq 10\%$ ，此部分粉尘量可大大降低；并要求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覆盖防水篷布，降低粉尘产生量，使产生的粉尘厂界监控点能够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要求。

2、水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经洗车废水循环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在污水管网未接通之前，利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根据规划和建设情况，待该区域污水管网接通之后，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威舍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本项目拟修建两个初期雨水收集池，总容积为250m³，若遇降雨天气，初期雨水由导流沟引至该水池。为有效降低较高浓度初期雨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要求在雨后及时清理初期雨水收集池中的沉淀物。因本项目运营期用水量较大，澄清后的雨水可以回用于车辆冲洗、厂区抑尘及绿化，减少新鲜水的投入，也一定程度的减少厂区雨水对外界环境的污染。较高浓度的初期雨水经初步沉淀后，可截留大量的大颗粒悬浮物，建议初期雨水收集池采用分级沉淀，增强沉淀效果。

3、噪声污染

项目噪声主要为车辆及设备噪声，本项目拟采取的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进出车辆，减速行驶、禁鸣喇叭，合理安排运输时

间，通过以上措施及距离衰减后，经预测，本项目厂界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功能区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

生活垃圾：本项目日产生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集中处理。雨水池沉淀煤渣：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干化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废机油：本项目机械设备维修将产生少量废机油，采取专用容器保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环评批复要求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关于对《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市环核[2019]69 号）（见附件 2）。

环评批复摘抄：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及其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后方可正式生产。

二、总量控制指标依据《报告表》评估结论，该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2、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浓度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 废气	G1	厂界东、南、西、北 设置一个参考点，3个 监控点	颗粒物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 采样 4 次。
		G2			
		G3			
		G4			
噪声	厂界 噪声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连续测量两天，每天 昼、夜测量 1 次。
		N2	厂界南		
		N3	厂界西		
		N4	厂界北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设计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日转运煤炭 3000 吨。

2、验收监测结果：

2020 年 08 月 08-09 日对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2)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及编号	测量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08月08日		08月09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N ₁	49.2	47.0	50.8	48.6	60	50
厂界南侧 N ₂	50.4	47.0	49.6	47.2		
厂界西侧 N ₃	52.6	49.1	54.1	49.7		
厂界北侧 N ₄	53.6	48.4	51.7	48.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表 7-1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7-2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采样时段	颗粒物浓度(mg/m ³)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小时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西侧 G1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107	-0.048	1.0	达标
		12:30	0.095	-0.102		达标
		14:30	0.127	0.022		达标
		16:30	0.152	-0.061		达标
	08月09日	9:40	0.158	0.048		达标
		11:40	0.182	0.029		达标
		13:40	0.262	0.165		达标
		15:40	0.223	0.078		达标
厂界东侧 G2 (参考点)	08月08日	10:30	0.155	——	达标	
		12:30	0.207	——	达标	
		14:30	0.105	——	达标	
		16:30	0.213	——	达标	
	08月09日	9:40	0.110	——	达标	
		11:40	0.135	——	达标	
		13:40	0.097	——	达标	
		15:40	0.145	——	达标	
厂界南侧 G3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163	0.008	达标	
		12:30	0.148	0.059	达标	
		14:30	0.127	0.022	达标	
		16:30	0.293	0.080	达标	
	08月09日	9:40	0.382	0.272	达标	
		11:40	0.152	0.017	达标	
		13:40	0.223	0.126	达标	
		15:40	0.128	-0.017	达标	
厂界北侧 G4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437	0.282	达标	
		12:30	0.393	0.186	达标	
		14:30	0.257	0.152	达标	
		16:30	0.380	0.167	达标	
	08月09日	9:40	0.360	0.250	达标	
		11:40	0.272	0.137	达标	
		13:40	0.328	0.231	达标	
		15:40	0.492	0.347	达标	

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厂界噪声

由表 7-1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颗粒物

由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 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经洗车废水循环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本项目修建两个初期雨水收集池，澄清后的雨水回用于车辆冲洗、厂区抑尘及绿化。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未开展监测。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用作农肥；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 光辉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煤炭储存、集运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4.7345 N:25.2806		
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销煤炭 130 万吨	环评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				审批文号	市环核[2019]6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1997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00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69%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4	所占比例（%）	14.8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4	所占比例（%）	14.8			
废水治理（万元）	9	废气治理（万元）	27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6	绿化及生态（万元）	12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日	300			
运营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30000X22600138C		验收时间	2020 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
	氨氮												—
	石油类												—
废气	—												
二氧化硫	—												
烟尘	—												
工业粉尘	—												
氮氧化物	—												
工业固体废物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份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22日，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根据《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占地面积为50025 m²（约75亩），1号货场16206 m²、8号货场12950 m²、中间货场13835 m²、站台607 m²、厂区道路约200 m²、五层办公楼、五层宿舍楼、供水管网等相关设施。现修建围墙、初期雨水收集池、喷淋设施（洒水车）、防风防尘网、洗车设施、危废暂存间及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项目建成后，年运销煤炭130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5月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报批了由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5月取得了《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市环核[2019]69号）。项目于1997年6月开工建设，2000年6月竣工，2020年8月取得排污许可登记。现有职工30人，年工作300天。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指标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74 万元，占实际投资比例 14.8%。实际投资与环评概算一致。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大气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运输扬尘、装卸扬尘、堆煤扬尘。

项目在厂区大门进出口处，设置汽车清洗区域，汽车清洗后方可进出；运输车辆出厂外道路行驶过程中，加盖篷布并控制车速，经过敏感地段时减速慢行；厂内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对装卸过程产生的煤尘，配备喷淋洒水车及时洒水，尽量降低装卸高度，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避免在大风天气下作业；对堆煤场扬尘进行地面硬化、配备一辆洒水车移动式定期喷水，保持煤堆表层湿润；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覆盖防水篷布，降低粉尘产生量。

2、水污染物

项目洗车废水经循环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项目场地

初期雨水经场地内导流沟，引至初期雨水收集池，排到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项目降尘用水。项目地现阶段市政污水管网未接通，如后期管网接通后废水进入市政管网，需对废水进行监测达到相应排放标准后，才能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噪声污染

项目主要为运输车辆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进出车辆，减速行驶、禁鸣喇叭，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减小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

项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集中处理。雨水池沉淀煤渣，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干化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机械设备维修将产生少量废机油，采取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6、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验收监测结果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边界噪声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用作农肥；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加强雨水收集池、洗车循环水池清理。
- 2、加强绿化，加强喷淋设施的管理，减小粉尘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邹玉全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现场负责人	18487218392		建设单位
			53222419940110 2533		
曹环礼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998682		专家
			52232119540820 0415		
黄振辉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19		专家
			52232619780506 223X		
贾国山	兴义市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 8215		
周国龙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224953451		监测单位
			52232119871219 4017		

备注：1、第一行填写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2、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均为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2020年8月22日

第三部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1997年6月开工，2000年7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0年8月3日，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并及时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0年8月22日，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根据《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

位(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曹环礼、黄振辉、兴义市环境监测站贾国山3位特邀专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未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制定了监测计划,但未按照计划进行监测。

监测内容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实施机构
废气	厂界四周	TSP	1次/每季度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监测单位
噪声	厂界噪声	LAeq	1次/每季度	

三、整改工作情况

及时清理场地雨水沟,规范危废暂存间,堆煤不能超过防尘网相应高度。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2020 年 8 月 3 日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文件

市环核〔2019〕69号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关于对《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你单位报来的《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报告表》核准及其技术评估评估中心技术评估意见（兴市评估表〔2019〕第68号）。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

起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及其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后方可正式生产。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表》评估结论，该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

2019年5月20日



抄送：市发改局、市自然资源局、威舍镇政府、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印发：局环境监察大队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

2019年5月20日 印发

（共印10份）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30000X22600138C001W

排污单位名称：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X22600138C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8月12日

有效期：2020年08月12日至2025年08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措施及规格	治理效果
废气治理	堆场扬尘 装卸扬尘	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在起大风时（风速大于 5m/s），停止装卸作业；地面煤尘及时清理，防止二次扬尘污染，安装喷淋洒水措施，需要覆盖全部货场，对煤炭堆场定期喷水，保持煤堆表层湿润，保持煤堆表层含水率 $\geq 10\%$ ，在装卸作业时对货场和物料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当天不进行转运的煤堆，需覆盖防水篷布；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安装高度为 6m（含围墙高度），要求堆煤高度小于 6m。	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汽车尾气 道路扬尘	运输路面进行洒水、保洁，清除路面尘土，避免尘土堆积导致扬尘增加，煤炭运输时要求车厢需加盖篷布。	减少尾气、扬尘的二次污染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有效容积不低于 20m ³ ）收集后定期请农民清掏用作农肥。	资源化
	初期雨水	1号初期雨水收集池（200m ³ ）、2号初期雨水收集池（50m ³ ）。	澄清后回用喷淋，资源化。
	洗车废水	循环水池（6m ³ ）	循环使用，资源化。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加强绿化。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铁路沿线两侧达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车辆噪声	禁止鸣笛，减速行驶。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	收集后运至垃圾储存点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化粪池污泥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统一集中处理	减量化、无害化
	雨水池煤渣	定期清掏，干化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	无害化
	废机油	采取专用容器保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无害化
生态恢复	生态影响	植被恢复、绿化，不小于 300m ²	恢复生态、环境美化

附件 5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XJC[2020]第 889 号

项目名称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 4 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120111

电子邮箱：gzhxhjc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制： 周国志 校核： 赵远春 审核： 杨彬
签发： 杨彬 签发日期： 2020.08.16

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车务段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废气	厂界西侧 20/889-G ₁ -1/2-1/2/3/4	颗粒物		余灿灿 刘宏江	08 月 08~09 日
		厂界东侧 20/889-G ₂ -1/2-1/2/3/4				
		厂界南侧 20/889-G ₃ -1/2-1/2/3/4				
		厂界北侧 20/889-G ₄ -1/2-1/2/3/4				
2	噪声	厂界东侧 20/889-N ₁	厂界噪声			
		厂界南侧 20/889-N ₂				
		厂界西侧 20/889-N ₃				
		厂界北侧 20/889-N ₄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状态	
1	20/889-G _{1/2/3/4} -1/2-1/2/3/4 自制标准滤膜 1#、2#	颗粒物	90mm	34	信封装	样品标签完好，外观无损坏。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颗粒物	mg/m ³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042	梁 妹	08 月 11 日
噪声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37	余灿灿 刘宏江	08 月 08~09 日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自制标准滤膜	颗粒物	1#	g	0.32863	0.32881±0.00050	合格
		2#	g	0.33215	0.33220±0.00050	合格

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采样时段	颗粒物浓度(mg/m ³)
			小时值
厂界西侧 20/889-G ₁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107
		12:30	0.095
		14:30	0.127
		16:30	0.152
	08月09日	9:40	0.158
		11:40	0.182
		13:40	0.262
		15:40	0.223
厂界东侧 20/889-G ₂ (参考点)	08月08日	10:30	0.155
		12:30	0.207
		14:30	0.105
		16:30	0.213
	08月09日	9:40	0.110
		11:40	0.135
		13:40	0.097
		15:40	0.145
厂界南侧 20/889-G ₃ -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163
		12:30	0.148
		14:30	0.127
		16:30	0.293
	08月09日	9:40	0.382
		11:40	0.152
		13:40	0.223
		15:40	0.128
厂界北侧 20/889-G ₄ - (监控点)	08月08日	10:30	0.437
		12:30	0.393
		14:30	0.257
		16:30	0.380
	08月09日	9:40	0.360
		11:40	0.272
		13:40	0.328
		15:40	0.492

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08月08日		08月09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20/889-N ₁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49.2	47.0	50.8	48.6
厂界南侧 20/889-N ₂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50.4	47.0	49.6	47.2
厂界西侧 20/889-N ₃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52.6	49.1	54.1	49.7
厂界北侧 20/889-N ₄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53.6	48.4	51.7	4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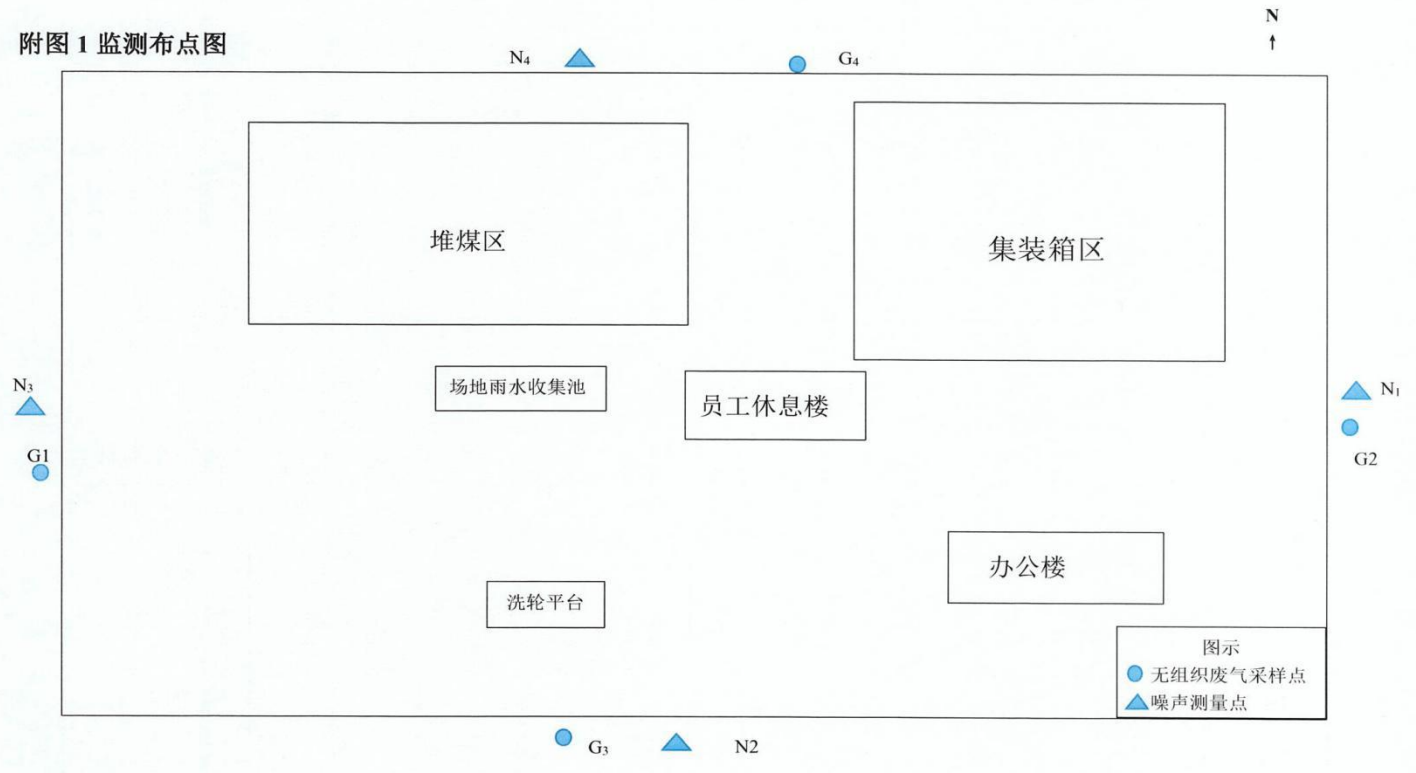
备注：声校准器：HXJC-L-56 校准声源值 dB(A)：94.0 监测前校准值 dB(A)：93.7
监测后校准值 dB(A)：93.7。校准前后示值偏差 $\leq\pm 0.5$ dB(A)。

附图附件

1、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1）

2、黔西南州兴义市威舍镇火车站公共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图。（见附图 2）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附图 2 部分现场采样图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